

股票代码：A 股：600663

股票简称：陆家嘴

编号：临 2023—009

B 股：900932

陆家 B 股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在公司本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 227 弄 6 号前滩世贸中心二期 D 栋）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其中，独立董事乔文骏、何万篷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徐而进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家嘴集团”）、上海前滩国际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滩投资”）以现金方式出资，共同设立上海耀筠置业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 150 亿元（币种：人民币，下同）。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40%，认缴出资额 60 亿元；陆家嘴集团持股比例为 40%，认缴出资额 60 亿元；前滩投资持股比例为 20%，认缴出资额 30 亿元。注册资金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出资到位。

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与上述交易相关的协议等文件。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所有出资方均全部以现金出资，且按照出资额比例确定各方在所设立公司的股权比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7 条的规定，该事项可豁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完成相关豁免程序。

全体独立董事签署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书》及《独立董事关于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议案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符合公司长期发展的战略目标，有助于整合利用各方优势，深度参与上海市浦东新区金色中环发展，最大限度把握商业机会和持续发展的空间资源，与公司现有的业务和资产形成良性互动，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本次交易的各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且按照出资额比例确定各方在所设立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证监会的监管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本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详见专项公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23-010）。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2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五日